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年2月1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(中小板关注函【2019】第138号)(以下简称"关注函"),关注函中要求公司就关注函问题做出书面说明,在2019年2月1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,同时抄报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接到关注函后,公司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对关注函的回复工作,对涉及的问题进行落实和核查。鉴于关注函中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核实,同时需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,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。

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。公司预计不晚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注函回复的相关材料并对外披露。延期期间,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,尽快完成关注函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5日